

敬啟者：

本人簡答主要問題：

- (一) 公務員薪酬政策及制度要改，不給予房屋、醫療等服務，以和庶民看齊。多勞多得。
- (二) 初級公務員之待遇十分不公，例如一個助理文員，會差零分，只有初三程度，但薪酬頂薪有壹萬五千多元，反而一位二級工人，要做厭惡性工作，做死一世才一萬元左右，二級工人很多有中三程度。高級公務員薪酬太高，該減一半。
- (三) 紀律部隊也是人，凡是人工作亦有風險，一位二級工人分分鐘通屎渠會受沼氣殺害！救生員分分鐘會死於大海！
- (四) 不要以私人機構作比較，政府要有自行之原則，私人機構彼此間亦相差很大，例如

(五) 政府很多方面務容浪費，例如教育為例，投下龐大資源而成效小，變成浪費！

(七) 彈性薪酬會造成擦鞋文化，拍馬屁如拍到痔瘡，各由自取，高級公務員工資太高，與市場脫節，文職該以學歷評薪，例如中三程度會若零分之助理文員，有萬五之之薪金，合理嗎？

(八) 該分腦力與勞力，腦力者以學歷經驗作掛鈎，勞力者以工作之厭惡及付出之體力作掛鈎！

(九) 由誰去評核，又在攪擦鞋文化。

(十) 獎賞制度行不通，高官由誰去評核？難道特首？還是以降民？

(十一) 不宜，該固定，該穩定工資，下放會弄成分裂，不會團結，當然，政府不希望公務員團結。

(十二) 不宜。

(十三) 政府不踢要打擊公務員士氣，這是對的，因以往公務員，高級尤甚，十分招積，這是前港英當局故意製造，服務水準可以監察進行，反者可革職，員工士氣不需要，今不是對外戰爭，公務員不是兵士，士氣有可有無。

(十四) 今把現有職系合併是必需的，例如可把助理文員與文員合併，但要通過考試（包括中、英、數及電腦等）或叫助理文員考會考試，必需五科合格，包括中、英、數）。如不合格，炒魷可也。

(十五) 絕對需要，職位評值要與私人機構掛鉤，由中央評值，一個初三程度的助理文員絕不會拿萬五之薪金吧！